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325 公司简称:华发股份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局、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局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发股份	600325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局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侯贵明	阮宏洲
电话	0756-8282111	0756-8282111
办公地址	珠海市昌盛路155号	珠海市昌盛路155号
电子信箱	zqb@cnhuafas.com	zqb@cnhuafas.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44,233,921,283.40	451,699,413,671.47	-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092,111,580.99	22,176,545,773.56	4.1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842,449,367.47	31,478,469,881.57	-21.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4,566,228.76	1,926,259,409.27	-3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85,026,266.36	1,920,351,113.97	-3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858,247.42	33,296,800,485.13	-98.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4	10.55	减少5.0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88	-47.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88	-47.73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2,58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34	724,967,983	180,911,500	无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其他	3.23	88,850,420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36	64,827,120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2.12	58,382,256	0	无	0
陈世辉	境内自然人	1.99	54,658,840	0	无	0
珠海华发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8	48,877,28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6	42,986,887	0	无	0
华金证券-珠海华发综合发展有限公司-华金证券融汇314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53	42,000,000	0	无	0
王秀娟	境内自然人	1.52	41,900,475	0	无	0
胡茂响	境内自然人	1.26	34,787,6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珠海华发综合发展有限公司为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珠海华发综合发展有限公司与华金证券-珠海华发综合发展有限公司-华金证券融汇314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为一致行动人。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19华发03	151992	2019-8-16至2019-8-19	2024-08-19	5	5.00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0华发02	163168	2020-2-21至2020-2-24	2025-02-24	15.8	5.30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0华发04	175401	2020-11-11至2020-11-12	2025-11-12	15	4.05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0华发05	175402	2020-11-11至2020-11-12	2025-11-12	0.5	4.70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1华发01	177557	2021-1-15至2021-1-18	2026-01-18	1.25	4.98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1华发03	188669	2021-9-10至2021-9-13	2026-09-13	20	3.90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1华发05	188988	2021-12-16至2021-12-17	2026-12-17	15	4.05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2华发01	185641	2022-4-28至2022-4-29	2027-04-29	3.9	4.70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2华发02	185640	2022-4-28至2022-4-29	2027-04-29	3	4.90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2华发03	137752	2022-9-9至2022-9-13	2027-09-13	5	4.80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3华发03	251710	2023-7-17至2023-7-18	2028-07-18	11	4.20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3华发04	251711	2023-7-17至2023-7-18	2028-07-18	6.95	4.58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4华发02	253790	2024-02-02	2029-02-02	7.5	3.80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4华发03	254918	2024-6-19至2024-6-20	2030-06-20	5	2.80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0华发实业MTN004	102002032	2020-10-27	2025-10-29	0.1	4.05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1华发实业PPN001	032100193	2021-02-02	2026-02-04	0.72	4.95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1华发实业MTN002	102101186	2021-06-23	2026-06-24	3.8	3.90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1华发实业MTN003	102101771	2021-08-31	2024-09-02	10	3.20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1华发实业MTN004	102103125	2021-11-25	2024-11-29	3.9	3.60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22华发实MTN001A	102281460	2022-06-30	2027-07-04	12	4.94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22华发实MTN001B	102281461	2022-06-30	2027-07-04	18	3.00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22华发实业MTN002A	102281723	2022-08-04	2027-08-08	6	4.85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22华发实业MTN002B	102281724	2022-08-04	2027-08-08	10	2.70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并购)	22华发实业MTN003(并购)	102200256	2022-10-28	2027-10-31	10	4.80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华发实业MTN001	102300332	2023-03-29	2028-04-03	10	4.70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并购)	23华发实业MTN002(并购)	102381113	2023-04-26	2028-04-27	4	4.20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23华发实业MTN003A	102382501	2023-09-15	2028-09-19	9	4.15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23华发实业MTN003B	102382502	2023-09-15	2026-09-19	11	3.62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23华发实业MTN004A	102383166	2023-11-22	2028-11-24	4	4.30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23华发实业MTN004B	102383167	2023-11-22	2026-11-24	6	3.46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	23华发实业MTN005	102383296	2023-12-07	2026-12-11	10	3.60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4华发实业SCP001	012480238	2024-01-18	2024-10-18	8.5	2.95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4华发实业MTN001	102400706	2024-04-02	2029-04-03	6.1	3.50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69.77	70.8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32	1.57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0325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7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的规定,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084号)予以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17日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63,5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8.07元。本次发行股票,共募集股款人民币5,124,45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82,077,181.99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042,372,818.01元。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4日将扣除尚需支付承销保荐费(不含增值税)人民币72,893,160.38元后的余款人民币5,051,556,839.62元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3年10月24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3]00061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3,019,925,534.23元,其中:1、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1,177,089,206.15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519,925,534.23元;2、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500,000,000.00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暂未归还金额为1,580,000,000.00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448,272,928.34元,包含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1,343,038.04元,以及置换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4,701,415.09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经第十届董事局第三十五次会议对其进行修改。

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海滨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香洲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莲花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粤海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湾仔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拱北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新街口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市南桥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根据本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单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20%的,公司应当以传真方式及/或邮件形式知会保荐代表人。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期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	399050100100070360	1,200,000,000.00	97,856,755.86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海滨支行	44050164863500002428	800,000,000.00	90,524,979.27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香洲支行	44350201040039141	800,000,000.00	65,214,237.01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莲花路支行	8110901011801660295	700,000,000.00	71,484,504.42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粤海路支行	444000922013001210708	600,000,000.00	45,152,973.28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湾仔支行	741945819777	550,000,000.00	50,457,439.51	活期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拱北支行	944004010004323881	401,556,839.62	19,855,811.92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湾仔支行	741942662998		1,375,247.75	活期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新街口支行	932006010183076682		6,324,143.89	活期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市南桥支行	944008010004323879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营业部	85010078801600001281		26,835.43	活期
合计		5,051,556,839.62	448,272,928.34	

三、2024年1-6月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2,445.00					2024年1-6月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283.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1,992.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郑州华发峰景花园项目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7,801.55	26,170.52	63,829.48	29.08	2023年12月	-1,660.53	否	否
南京燕子矶G82项目		135,000.00	114,237.28	114,237.28	8,283.93	21,218.59	93,018.69	18.57	2024年10月	/	/	否
绍兴金融活力城项目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8,198.15	104,603.44	45,396.56	69.74	2026年12月	5,737.15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合计		525,000.00	504,237.28	504,237.28	34,283.63	301,992.55	202,244.7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郑州华发峰景花园项目"于2023年12月开始首批交付,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全部交付,2024年上半年实现的收益尚未达到项目整体预计效益。 2."南京燕子矶G82项目"尚未开始交付,尚未结转收入,2024年上半年尚无法核实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3."绍兴金融活力城项目"尚未全部交付,2024年上半年实现的收益未达到项目整体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2023年10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有资金累计投入1,177,089,206.15元,公司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4,701,415.09元,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1,181,790,621.24元,预先投入资金金额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11月3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局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8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宜,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开发建设,使用期限自董事局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暂未归还金额15.8亿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情况、募投项目进展及资金需求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湛江华发新城市南(北)花园项目"投资总额由7.5亿元调整为0元。

股票代码:600325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6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以通讯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325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5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四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以通讯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十四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局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以八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珠海华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本项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光宁、郭凌勇、谢伟、郭瑾、许继莉、张延回避表决。评估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以十四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325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8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一一行业信息披露第一号一一房地产》要求,公司现将2024年半年度房地产业务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销售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实现销售金额452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41%;销售面积166.8万平方米,较去年同期下降33%。

二、新增土地项目情况

2024年1-6月,公司新增土地项目如下:

1.上海闵行区七宝镇古美17-01、21-01项目:地块东至星中路,西至智联路,北至宝兰路。土地出让面积为31,521平方米,用地性质住宅用地,容积率2.00。公司拥有该项目26.01%权益。

2.广州海珠区琶洲西区9亩项目:地块位于海珠区琶洲西区。土地出让面积为5,706平方米,用地性质为住宅用地,容积率5.26。公司拥有该项目26.01%权益。

三、房地产开发情况

2024年1-6月,公司新开工面积75.63万平方米,竣工面积303.92万平方米;截至2024年6月末,公司在建面积1,007.67万平方米。

四、出租物业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出租房地产总面积为98.47万平方米;2024年1-6月,公司的租金收入合计为36,796.37万元。

以上统计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88255 证券简称:凯尔达 公告编号:2024-072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8/3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3年9月19日-2024年9月18日
预计回购金额	9,000万元-11,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41.86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515.2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4.6897%
实际回购金额	10,884.48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2.25元/股-28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29日、2023年9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价格拟不超过人民币42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31日、2023年9月20日、2023年9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38)。

公司于2024年2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即将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9,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含)"。资金来源由"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取得的超募资金"调整为"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取得的超募资金或部分自有资金"。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实质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4-008)。

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修订稿)》的约定,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42.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41.86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2024年6月18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暨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3年10月1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8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09,858,870股的比例为0.168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二)截至2024年8月29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完成回购,实际回购公司股份5,15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09,858,870股的比例为4.689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8.00元/股,最低价为12.2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884.48万元(不含交易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三)在本次股份回购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实施股份回购使用的资金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取得的超募资金和部分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3年8月31日,公司首次披露了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0,729,972	37.07	39,756,317	36.1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69,128,898	62.93	70,102,553	63.81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5,152,000	4.69
股份总数	109,858,870	100.00	109,858,870	100.00

注:2023年9月19日至2024年8月29日,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数量的变化,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1,189,555股于2023年10月25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和战略配售投资者转融通出借股份归还所致。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5,152,000股,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予以转让。上述已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若公司未能在本次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将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予以注销。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使用回购股份,并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88255 证券简称:凯尔达 公告编号:2024-071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半年度工业机器人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4年9月5日(星期四)下午14:00-16:00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4日(星期三)16:00前通过邮件、电话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9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公司将参加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2024年半年度工业机器人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此次活动将采用网络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线上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4年9月5日(星期四)下午14:00-16:00

(二)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四)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4日(星期三)16:00前通过邮件、电话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侯润石先生

独立董事:卢振洋先生

副总经理:杨晓先生

董事会秘书:陈显芽先生

财务负责人:郑名艳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调整)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571-83789560

邮箱:sec@kaierda.cn

五、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39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实业")为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达股份")的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日,宏